

#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2021 年公开招聘 硕士研究生、本科生公告三

《黑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黑办发[2006]32号文件）、《黑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细则》（黑人社发[2014]63号）、《关于进一步做好省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黑人社发[2015]32号）和《关于全面下放省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管理权限的通知》（黑人社发[2015]66号）的有关规定，为解决我校人事代理人员编制问题，经学校研究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学校简介

学校简介内容详见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主页（<http://www.byau.edu.cn/>）。

## 二、基本原则

人才引进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平等竞争、择优录用”的原则。

## 三、招聘计划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2021 年公开招聘硕士研究生、本科生计划表三》（附件 1）。

## 四、基本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品行端正，具有适应高等院校教学岗位工作需要的文化素

质。

(二) 应当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模范践行高等学校教师师德规范。

(三) 符合我校学科、专业建设需要，具有较高的业务素质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工作中善于创新，团结协作，事业心强，热爱教育事业，教书育人、为人师表，乐于为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的建设与发展做出贡献。

(四) 应聘人员第一学历必须为全日制统招本科毕业并获学士学位且毕业院校为公办全日制普通高校[不含专升本、对口招生、联合办学(二表B、三表)学生]。硕士学历为全日制统招研究生毕业并获得硕士学位；港澳台地区和国外毕业院校，必须有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五) 年龄及工作经历要求

1. 应聘教师岗位：年龄要在40周岁以下[1981年8月31日(含)以后出生，下同]，具备公办全日制统招本科高校3年及以上教学经历(截止到2021年8月31日，下同)及中级职称。

2. 计划财务处会计岗位：年龄要在40周岁以下，具备公办全日制统招本科高校3年以上会计岗位工作经历。

3. 其他专业技术岗位：年龄要在40周岁以下，具备公办全日制统招本科高校3年及以上相应专技岗位工作经历。

4. 应聘管理岗位：年龄要求 35 周岁以下[1986 年 8 月 31 日（含）以后出生]，具备公办全日制统招本科高校 3 年以上工作经历。

（六）身心健康，能够坚持在岗位一线工作。

（七）应聘教师岗位人员本科、硕士所学专业需一致或相近。

（八）应聘人员须服从学校对岗位的安排和调整。

（九）下列人员不得报名：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人员、被开除公职人员，以及其他依照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人员，在各类招考过程中被录用主管机关认定有考试作弊行为的人员，不得应聘。

（十）其他有特殊要求的见具体岗位招聘条件。

## 五、招聘程序

### （一）报名

#### 1. 网络报名

报名时间：2021 年 5 月 26 日 9:00 至 2021 年 5 月 28 日 16:00。

应聘人员需将《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人才引进审批表》（附件 2）、《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应聘人员思想政治鉴定表》（附件 3）、《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应聘人员信息表》（附件 4）及相关材料电子版（详见应聘人员现场确认需携带材料，大小不超过 30M），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打包发送至 byauzhaopin@163.com。邮件主题为：应聘单位+岗位序号+姓名+学历+本人毕业学校+本人所学专业（代码），例如：“农学院+1+张三+硕士研究生+中国农业大学+作物遗传育种（090102）”，所学专业名称以毕业证为准，代码请参

照《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

## 2.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时间：2021年5月26日9:00至2021年5月28日16:00。

同一岗位通过资格审查及参加考试人数与招聘人数之比低于3:1的，则缩减或取消该招聘岗位，对于急需紧缺的岗位，经学校研究批准后，方可进入考试程序。

## 3. 注意事项

(1) 考生应对提交的信息和材料真实性负责，凡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取消考试资格或录取资格。

(2) 对招聘计划中的专业、学历及资格条件等内容信息需要咨询时，请致电我单位。

(3) 考生只允许报考一个职位，要改报职位必须先取消当前职位的报名。

### (二) 现场资格确认

我校将通过电子邮件、短信或电话等方式通知资格审查通过人员进行现场资格确认，考生报名后务必保证电子邮箱、电话畅通。如发现弄虚作假、材料准备不齐或不能按规定时间到现场确认者，将取消其应聘资格。应聘人员需携带以下材料：

1. 个人简历。

2.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人才引进审批表》（附件2）。

3.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应聘人员思想政治鉴定表》（附件3）。

4.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应聘人员信息表》（附件4）。

5.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6. 本科、硕士毕业证和学位证、聘用合同等工作经历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7. 已取得专业学术成果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SCI 检索论文，需提供含“中科院 JCR 期刊分区数据在线平台”数据的检索报告；EI、SSCI 检索论文亦需提供检索报告。

8. 外语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9. 《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新生名册》复印件，可在本科就读学校档案馆或招生、教务部门查询，仅复印本人所在页即可，必须复印完整清晰并加盖公章。

10. 应聘岗位需要的其它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

### （三）考试

应聘硕士、本科岗位人员需进行笔试和面试。

#### 1. 笔试

笔试采取百分制计分方式，主要考察招聘岗位所必需的职业素质、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按笔试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按 1: 3 确定进入面试人选，若出现并列，则相应扩大面试人选。

#### 2. 面试

面试采取百分制计分方式，根据不同招聘岗位的需要分别采取试讲、专业问答、学术报告、答辩和实践操作等考核方式。面

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为不合格，不予录用。

### 3. 总成绩计算方式

应聘硕士及以上、本科及以上岗位人员：总成绩=（笔试成绩×60%）+（面试成绩×40%）；

总成绩折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4. 按考生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体检和考核人选，若考生总成绩出现并列，依次以面试成绩高者优先。

### （四）体检

学校统一组织录用体检，体检合格方能上岗工作。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对体检不符合要求的人员，取消聘用资格，按成绩依次等额递补。对于隐瞒重大疾病，以欺瞒方式通过学校体检，与学校签订的劳动合同视为无效，学校将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依法追责。

### （五）考核

对体检合格的拟聘人员，基层单位要对其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和工作实绩等情况进行考核，人事处对其资格条件进行复审。考核不合格者不予聘用。

### （六）公示

复审通过人员，经人事处审核、学校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后，在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网站公示 7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办理录用手续。

### （七）聘用

1. 聘用人员享受国家和黑龙江省规定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学校正式在编教职工的相应待遇。

2. 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为 6 个月，试用期满考核合格人员，学校正式聘用；试用期间经考察不能胜任聘用岗位或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者，解除聘用。

3. 对于弄虚作假者，学校将随时予以解聘。

## 六、纪律要求

纪委办公室对考试全过程进行监督，对违反考试纪律，有营私舞弊行为，影响考试公平、公正的有关人员，要严肃处理，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分。

##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魏老师 于老师

联系电话：0459-6819086

电子邮箱：byauzhaopin@163.com

网 址：<http://www.byau.edu.cn/>

地 址：大庆市高新区新风路 5 号

邮 编：163319

监督电话：0459-6819051（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纪委办公室）

八、本方案由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人事处负责解释。

附件：

1.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2021 年公开招聘硕士研究生、本科生计划表三

2.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人才引进审批表

3.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应聘人员思想政治鉴定表
4.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应聘人员信息表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人事处

2021年5月17日